

# 云 浮 市 农 业 局

---

云农函〔2019〕17号

## 关于印发调整云浮市限制使用农药 定点经营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农业局：

按照省农业厅通知的要求，我市申办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证的时间是自2018年6月4日起，申报满额后即停止接受申请。从省农业农村厅植保植检处提供材料显示，9月17日后我市没有农药经营店继续向省农业农村厅申办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证，目前我市还有9个限制使用农药经营点指标未使用。同时，2018年11月12日和12月25日郁南县、新兴县农业局分别向我局申请将辖区内2—3个镇未使用的限制使用农药经营点指标变更为其他镇有意向并符合申报条件的农药经营单位均可以申报（即由镇指标变更为县指标）。12月21日罗定市农业局向我局申请增加罗定市限制使用农药经营指标。根据《关于印发云浮市农业局限制使用农药定点经营规划的通知》（云农〔2018〕20号）精神，为确保我市限制使用农药定点规范经营，满足农业生产的需求，经我局研究并在2019年1月15日《云浮日报》（第8版面）刊

---

登征求社会意见，制定了《调整云浮市限制使用农药定点经营规划》，现印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联系人：张建文，联系电话：8923096



---

抄送：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

云浮市农业局办公室

2019年1月28日印发

---

排版：林冰桃

校对：张建文

---

# 调整云浮市限制使用农药经营点规划

根据《关于印发云浮市农业局限制使用农药定点经营规划的通知》（云农〔2018〕20号）精神，为确保我市限制使用农药定点规范经营，满足农业生产的需求，经我局研究决定并在2019年1月15日《云浮日报》（第8版面）刊登征求社会意见基础上，制定了本规划。

一、将原新兴县3个指标（河头镇1个、簕竹镇1个、大江镇1个）中2个指标变更为县指标，即新兴县范围内有意向并符合申报条件的农药经营单位均可申办；另1个指标变更为市级指标，即全市范围内有意向并符合申报条件的农药经营单位均可申办。

二、将原郁南县2个指标（东坝镇1个、历洞镇1个）变更为县指标，即郁南县范围内有意向并符合申报条件的农药经营单位均可申办；

三、将原云城区4个指标（河口街1个、安塘街2个、腰古镇1个）中2个指标保留（安塘街1个、腰古镇1个）；另2个指标变更为市级指标，即全市范围内有意向并符合申报条件的农药经营单位均可申办。

- 附件：1. 调整后云浮市限制使用农药经营点规划表  
2. 限制使用农药名录（2017版）

附件 1:

## 调整后云浮市限制使用农药经营点规划表

市、县 (市、区)	镇 (街)别	经营点数 (个)	经营点总数 (个)	备 注
市级			3	全市范围内有意向并符合申报条件的农药经营单位均可申办。
云城区	安塘街	1	2	
	腰古镇	1		
云安区			0	
罗定市			0	
新兴县			2	新兴县范围内有意向并符合申报条件的农药经营单位均可申办
郁南县			2	郁南县范围内有意向并符合申报条件的农药经营单位均可申办
合计			9	

附件 2:

## 限制使用农药名录（2017 版）

序号	有效成分名称	备注	
1	甲拌磷	实行定点经营	
2	甲基异柳磷		
3	克百威		
4	磷化铝		
5	硫丹		
6	氯化苦		
7	灭多威		
8	灭线磷		
9	水胺硫磷		
10	涕灭威		
11	溴甲烷		
12	氧乐果		
13	百草枯		
14	2,4-滴丁酯		
15	C 型肉毒梭菌毒素		
16	D 型肉毒梭菌毒素		
17	氟鼠灵		实行定点经营
18	敌鼠钠盐		
19	杀鼠灵		
20	杀鼠醚		
21	溴敌隆		
22	溴鼠灵		
23	丁硫克百威		
24	丁酰肼		
25	毒死蜱		
26	氟苯虫酰胺		
27	氟虫腈		
28	乐果		
29	氰戊菊酯		
30	三氯杀螨醇		
31	三唑磷		
32	乙酰甲胺磷		